

2021 年新沂市补充招聘编制教师资格复审 及面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

本人已认真阅读《2021 年新沂市补充招聘编制教师进入资格复审人员名单及资格复审工作公告》防疫要求,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在此郑重承诺:本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并愿意遵守考试疫情防控有关规定,配合考试现场疫情防控有关工作安排。如有违反或有不实承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承 诺 人:

身份证号:

2022 年 2 月 日